

太湖備考卷四

東山金友理纂述

弟友昭校

兵防

軍制之載於郡邑志者皆以年代爲先後今仍舊例而次列之沿革損益雖有不同禁盜安民其意則一膺斯任者尚其念諸

宋
自宋以前
舊志無考

按宋時兵制禁軍廂軍之外又有土兵領以巡檢在城爲司在鄉爲寨建炎後增置水軍於沿江要地而防禦太湖則惟是巡檢土兵而已

角頭寨吳縣志在縣西南九十里太湖中西洞庭山

額管土兵一百四十四名震澤編云本湖州長興

縣呂山巡檢元祐八年移置

馬蹟寨常州府志在武進縣南百里太湖中馬蹟山

今屬陽湖縣額管土兵一百七十五人

香蘭寨常州府志在宜興縣東南五十里太湖旁香

蘭山今屬荆溪縣接安吉州長興縣境額管土兵一百八

十五人

按常州府志載馬蹟香蘭二寨地方不同兵額不同其在兩處無疑而震澤編具區志俱云香蘭寨在馬蹟山以二爲一似誤宋時土兵諸寨皆以地命名不應寨在馬蹟而名以香蘭也

北崑巡鋪在太湖中北崑山見震澤編元祐八年移置月頭巡檢勅

按北昂山屬宜興縣在太湖中央南至角頭五十四里北至馬蹟五十四里西至蘭山六十里設巡舖巡船於此聯絡聲勢實為扼要

又按湖中之山惟馬蹟東西兩洞庭為大宋時兵防止設馬蹟角頭三處東山獨無蓋馬蹟角頭在太湖西北一帶湖面遼闊防範宜周也

因瀆巡檢司震澤縣志在因瀆村

簡村巡檢司震澤縣志在簡村

長橋巡檢司吳江縣志在八斤鎮

按香蘭以下四巡檢司地皆瀕湖與今太湖營治湖設汛同故錄之

元沿宋制設諸司土兵掌巡邏稽察之事兵額已佚無考

角頭巡檢司

馬蹟巡檢司

香蘭巡檢司

臯塘巡檢司 長興縣志 在縣東北二十五里太湖旁

宋無此司

元添設

大錢湖口寨 湖州府志 在烏程縣大錢口

因瀆巡檢司

簡村巡檢司

長橋巡檢司

鎮守長橋水軍萬戶府 吳江縣志 在長橋側至元十

三年丞相伯顏引兵南下命千戶寧玉脩長橋通

道就戍守之

明

角頭巡檢司

初轄東西兩山成化中分置東山司後止轄西山

壯崑山巡鋪

正德中鎮設後廢

臯塘巡檢司

大錢巡檢司烏程縣志即元大錢湖口寨洪武三年

革寨置

因濱巡檢司震澤縣志洪武四年移置吳淞後革

東山巡檢司吳縣志在縣西南九十里太湖中東洲

庭山成化十七年巡撫王恕奏設

東湖警樓宜興縣志弘治十五年濱湖有浙西鹽徒

之警推官伍文定知縣王鏊合謀詳允建此警樓

十座南自黃瀆北至百瀆聲勢相接募丁壯防守

後廢

按此處在太湖之西曰東湖者宜興志就本境而言也

胥口寨

吳縣志

嘉靖三十四年巡撫曹邦輔置以禦

倭寇後廢

西洞庭山大勝寨角頭寨龜山寨石公寨龜山寨圻村寨東洞庭山嘶馬寨豐圻寨毛園哨梁山哨長圻寨對山營渡船營皆巡撫曹邦輔置用耆民爲團長選練鄉勇以禦倭寇後俱廢

南太湖哨兵

常州府志

萬歷十六年歲荒盜起議設

哨官一員水兵七十七名巡防沿河一帶哨官駐

割下埠港內之薛堰橋巡船七隻分布下埠港間
江水溜港獨山門馬蹟山之東谷莆苦竹灣胥山

莆諸處

按諸處在太湖西北隅曰南太湖者常郡志就本境而言也

大浦港練兵廠宜興縣志萬歷三十一年設練兵官
一員水哨捕盜二十二名水兵一百五十七名哨
官二員哨船二十一隻防守沿湖汎地

太湖總練吳縣志萬歷十六年巡撫周繼劄委把總
一員領兵三百二十名梭快船三十三隻巡防太

湖

每年坐派吳縣練餉銀四千五百四十三兩見順治九年東山周禹請復湖營呈

崇禎元年巡撫李待

問題改欽依把總建營鼇山增兵一百五十三名

增船二十隻

所加兵餉船料坐派傍湖六縣協濟見李待問奏疏

十一年巡撫張國維

增設總練於東山之綠野橋

附李待問奏略伏查太湖額兵止三百餘名以八百里之湖而委諸三百之兵在在周防其能勝此且將領而無公署往常僦居郡城日兵亦無他地時復偷安家室故委署以來屢革屢換未有爲地方効救寧者官輕而法易玩地遠而習益偷也茲據道府酌議必建營於湖中之鼇山而以欽依官一員統之再議增兵已及四百八十之數增船已將五十隻分爲四哨以兩哨派防以兩哨派巡按季更番按時稽覈使將不得惰兵不得偷至於添兵一百五十名指餉雖難而旁湖六縣各挂兵壯二十名餘不足蓋之以省存各項銀自可如數

本朝

太湖營 康熙四年浙江總督趙廷臣會同江南總

督郎廷佐題設

浙江遊擊一員

駐劄江南蘇州府吳縣西山角頭

千總一員

分防湖州府烏程縣小梅口

把

總二員

分防江南宜興縣周鐵橋
分防宜興縣鳳川

江南守備一員

駐防浙江湖州府烏程縣大錢口

千總一員

分防蘇州府吳縣鼇山

把總

二員

分防吳江縣吳淞
分防吳縣東山

戰守兵共一千名

江南五百
浙江五百

分防各汛皆屬遊擊統

轄

後陸續裁撥至雍正二年實存戰守兵八百六十
四名江南四百三十九名浙江四百二十五名

附浙督趙廷臣疏

浙江杭州嘉湖三府半屬水鄉如湖屬之太湖界
在江浙二省之間西近江南之宜興北近常州

之武進無錫東北近蘇州之吳縣吳江西南近湖州之烏程長興三府七邑
在外太湖居中其間支流細河處處皆盜賊可出可入之地去來甚易捕獲
最難若非江浙兩省設立岸汛官兵一意緝防必無以重責成而靖盜源伏
查太湖形勢衝要隘口當設官兵駐防處所距湖州府城二十里一名楊瀆
港屬烏程所轄一名小梅港係烏程長興交界之所楊瀆小梅之中尚有宣
家等五港由楊瀆過東出湖接連三十二港至胡瀆止係吳江縣交界由小
梅港過西出湖接連三十五港至斯圻港止係宜興縣接界由斯圻至胡
瀆沿湖綿亘共一百四十餘里雖有七十二港之名考之設防之地止有一

十六港是其要地東路係楊濱港大錢港清漢大漢楊漢港義皇港錢漢港五浦港八處西路係小梅港蔡浦小沈濱楊夾浦新塘大沈濱夾浦港烏橋港八處每處應設哨船哨兵巡防內夾浦烏橋爲山湖咽喉之地崇禎年間備一員帶兵一百名離夾浦里駐防鼎家橋地方西路湖口近稱寧鑑目前惟有大錢地方最爲衝險前設官兵駐劄大錢就近分撥扼防而東路一帶湖口可聯絡策應矣至於江南所屬湖口要害設防處所查洞庭東西兩山江南提督設有官兵防守亦係居中控制之義但湖面汪洋盜賊飄忽乘風鼓浪瞬息百里未易追躡也惟有分防各要口以逸待勞似爲長策今臣議遊擊一員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兵一千名居中駐劄派撥巡緝其太湖守汛無分江浙俱責成該處遊擊庶統轄不淆盜源可靖至於所需船隻議將湖州打立快號船三十隻內改造大號船一十六隻以充水師之用其江南所需船隻并營官駐劄處所統候

勅部行

令江南督臣酌議題請定奪

按國初太湖總練已廢長興山寇入湖剽劫肆無顧忌東山周禹屢呈各憲請復湖營舊制督撫咨商以兵難議增餉莫可問僅批委官一員領兵百餘分防東西兩山然無船無銃兵孤械少湖中寇發莫敢誰何惟有避居山塢詐害百姓而已此周禹呈詞中節也可以想當時之情事矣自順治九年至康熙二年具呈非止一次最後得邀浙督題請湖總兵設馬寶啓之迄新選遊擊吳長春到任觀東山乘舟頭營房議建未成統領浙兵至東山腹地佔住民房禹復分控江浙督撫檄歸舟頭凡此皆禹之有功於桑梓不容

泯沒者也
故附記之

雍正二年為欽奉

上諭事議分江浙營制

添設叅將一員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兵五百名兼統原設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

二員兵四百三十九名立為江南太湖營以原設遊擊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兵四百二十五名立為浙江太湖營

江南太湖營

隸江南提督標下

叅將一員駐劄蘇州府吳縣東山統轄左右二營
存營戰守兵二百七十七名

左營守備一員駐防蘇州府震澤縣簡村

戰守兵共一百三十八名

右營守備一員駐防常州府宜興縣周鐵橋

戰守兵共一百三十八名

左營千總一員分防蘇州府吳江縣鮎魚口

乾隆十年改把總

戰守兵共八十九名

右營千總一員分防常州府陽湖縣馬蹟山

戰守兵共八十九名

左營把總一員分防吳縣東山

乾隆十年改千總

戰守兵共五十名

左營把總一員分防震澤縣吳淞

戰守兵共五十名

右營把總一員分防吳縣龍山

戰守兵共五十名

右營把總一員分防荆溪縣鳳川

戰守兵共五十名

外委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俱雍正五年添設

協同經制千

把總防守

額設戰守兵九百三十九名

雍正五年撥守兵九名入青村營

實存九

百三十名內步戰兵二百名守兵七百三十名

雍正九年添馬戰兵七十名

江浙二省總督題請兵部議覆即於原設步戰兵內

考拔仍於該營額設守兵拔充步戰以足原設之數其拔戰守兵之缺無庸再補以符原額

官坐馬二十八

匹

原十匹增十八匹

沙唬快船三十一隻

原十六隻增十五隻

戰需俸

薪餉乾連閏銀一萬四千四百五十五兩一錢

五分二厘米三千六百二十七石

浙江太湖營

隸浙江提督標下乾隆七年開浙總督那蘇圖以太湖營與提督駐劄之寧波相距五百餘里中隔曹娥錢塘兩江

風濤無定緊急要務不能計日而至題請改隸附近之湖協副將專管仍隸提督統轄

遊擊一員駐劄江南蘇州府吳縣西山角頭

存營戰守兵一百八十五名

守備一員駐防湖州府烏程縣大錢口

原設江南守備改歸宜興縣周

鐵橋以小梅千總改防大錢雍正五年浙督李衛為設備添兵事題奏改設千總於烏程縣伍浦大錢仍設守備

戰守兵共一百九十七名

千總一員分防烏程縣伍浦

初防小梅雍正二年移大錢五年移伍浦

戰守兵共六十九名

把總一員分防長興縣夾浦

戰守兵共一百七名

把總一員分防江南蘇州府吳縣西山

戰守兵共六十九名

外委千總一員把總二員

俱雍正五年添設

協同經制千

把總防守

額設戰守兵六百六十名

原設四百二十五名雍正五年浙督李衛為議備添兵事題請增設二百

三十五名七年撥守兵二名入杭嘉湖三協

實存六百五十八名內戰兵一

百八十六名守兵四百七十八名九年蘇馬戰

兵五十名

詳見江
南營

官庫馬十六匹

原十二匹
添四匹

沙號船六

隻

原八隻雍正八年奉文將沙
船二隻改造作巡船二十隻

快船八隻小巡船二十隻

歲需俸薪餉乾連閏一萬八百六十九兩二錢

四分六厘米二千三百六十八石八斗

現存行營砲三位

安設火錢
洪砲臺

劈山砲十位

內安設洪口木
位砲臺三位

百

子砲三十二位

俱配沙
嘴船

附 雍正二年兵部議覆總督查弼納等題奏

該部請
將太胡

營遊擊二員改為參將添把總二員原設兵二百七十名巡船八隻再添兵

六十名巡船四隻仍駐洞庭西山居中調度江南所轄之鮎魚口簡村等處

俱屬東山原設把總一員兵七十名巡船五隻今令該把總帶原兵五十名

巡船一隻仍駐東山餘兵二十五名分駐龍山其龍山原設千總一員改設

鮎魚口原兵六十九名巡船三隻再添兵三十一名巡船三隻管轄東北一

帶地方簡村應添守備一員添兵一百四十五名巡船五隻分防各汛周鐵

旨依議

調奉

雍正五年兵部覆浙督李衛設備添兵等事疏

橋原設總一員原兵六十八名管轄汛口九處今應改設千總一員原兵六十八名再添兵三十二名原有巡船三隻專管八汛其周鐵橋原設之把總移駐馬蹟山另添兵五十名巡船二隻專管馬蹟山汛以上改設恭將一員添設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兵三百十八名巡船十五隻分佈巡防但太湖營遊擊係浙江省所屬之員湖面遼闊若止將遊擊改為恭將仍駐西山究難兼管兩省地方且江南湖濱盜案倍於浙江以一官而受兩省之叅罰亦屬不便應於江南地方另添設恭將一員以資彈壓其所添兵數不敷分撥應於新添兵三百十八名外再添兵一百八十二名以足五百名之數將原設守備一員并新設守備一員分爲左右二營原設兵四百三十九名新添兵五百名新舊巡船三十一隻令該督等酌量分添江南所轄湖濱各口晝夜巡防其浙江太湖營原設遊擊仍令統領原千總一員把總二員兵四百二十五名巡船十六隻仍駐洞庭西山於浙省所轄湖濱各口巡查但此分界巡防只就湖濱而言其湖內地方原係兩省交會仍令恭將公同巡查若有大夥屯集不得互相推諉所添兵丁於江南各營內酌量抽

該督既稱浙江止存遊擊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兵四百二十五名分防陸路二十八汛配駕巡船一十六隻存在在兵單實屬顧彼失此擬添兵二百三十五名連原額兵丁合計六百六十名始足分防要汛配搭巡船請於台協防守余清洋嶼二汛兵丁撥一百四十五名又於攔協存城額內撥出